

内部资料

学习参考

2022年 第6期

常州工学院党委宣传部编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四日

目 录

习近平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 促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团结奋斗 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伟力	1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7
习近平给参加海峡青年论坛的台湾青年的回信	15
习近平给中国国家博物馆老专家的回信	16
习近平在湖北武汉考察时强调 把科技的命脉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不断提升我国发展独立性自主性安全性	17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四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提高一体推进“三不腐”能力和水平 全面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22
习近平在四川考察时强调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在新的征程上奋力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	28
充分发挥依规治党的政治保障作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纪实	35
开辟新时代依规治党新境界——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就综述	51
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体系（二〇二一年七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法规局	64

习近平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 促进海内外 中华儿女团结奋斗 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伟力

中央统战工作会议 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30 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今年是我们党明确提出统一战线政策 100 周年。要坚持爱国统一战线发展的正确方向，准确把握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历史方位。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基本任务是：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与时俱进、守正创新，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发挥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政治作用，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促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团结奋斗，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伟力。

李克强主持会议。栗战书、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出席会议。汪洋作总结讲话。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统一战线是党的总路线总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革命、建设、改革不同历史时期发挥了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从治国理政的战略高度对

统战工作作出全面部署，推动统战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统一战线呈现出团结、奋进、开拓、活跃的良好局面。

习近平强调，我们在实践中形成了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就加强和改进统战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主要是必须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重要法宝作用，必须解决好人心和力量问题，必须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必须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党的民族工作主线，必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必须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必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必须发挥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争取人心的作用，必须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必须把握做好统战工作的规律，必须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全面领导。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是党的统一战线百年发展史的智慧结晶，是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根本指针，全党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

习近平指出，统一战线是党克敌制胜、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是团结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法宝，必须长期坚持。人心向背、力量对比是决定党和人民事业成败的关键，是最大的政治。统战工作的本质要求是大团结大联合，解决的就是人心和力量问题。关键是要坚持求同存异，发扬“团结—批评—团结”的优良传统，在尊

重多样性中寻求一致性，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统一战线是党领导的统一战线，要确保党对统战工作全面领导。统战工作是全党的工作，必须全党重视，大家共同来做，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

习近平强调，现在，统一战线面临的时和势、肩负的使命和任务发生了某些重大变化。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统一战线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上的作用更加重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一战线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的作用更加重要。我国社会结构发生深刻变化，统一战线在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上的作用更加重要。我们要深刻理解发展壮大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意义，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做好工作。

习近平指出，统一战线因团结而生，靠团结而兴。促进中华儿女大团结，是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历史责任。做好这项工作，要把握好固守圆心和扩大共识的关系，不断增进共识，真正把不同党派、不同民族、不同阶层、不同群体、不同信仰以及生活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全体中华儿女都团结起来。要把握好潜绩和显绩的关系，坚持正确政绩观，推动党的统战事业行稳致远。要把握好原则性和灵活性的关系，善于把方针政策的原则性和对策举措的灵活性结合起来，既

站稳政治立场、坚守政治底线，又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注重工作方式方法。要把握好团结和斗争的关系，又要善于斗争、增强斗争本领，努力形成牢不可破的真团结。

习近平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始终从全局和战略高度重视统战工作，先后颁布有关重要法规文件，召开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对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宗教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作出全面部署，要抓好落实。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党的领导，强化政治引领，完善制度机制，推动新时代多党合作更加规范有序、生动活泼。要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以凝聚共识为根本，以爱国奋斗为目的，鼓励支持他们立足本职建功立业，积极投身改革创新一线，施展才华和抱负。要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他们践行新发展理念，弘扬企业家精神，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要加强海外爱国力量建设，涵养壮大知华友华力量，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互鉴。要做好网络统战工作，走好网络群众路线。

习近平指出，加强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根本在于坚持党的领导，形成全党上下一齐动手、有关方面协同联动的工作局面。各级党委（党组）要履行主体责任，把统战工作摆

上重要议事日程。各部门各单位要增强统战意识，齐抓共管，形成强大合力。统战部门要加强自身建设，发挥参谋、组织、协调、督促等重要作用。统战干部要努力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讲求工作艺术，改进工作方法，展现统战部门和统战干部的良好形象。

李克强在主持会议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十分重要。讲话充分肯定了百年统战的历史性贡献和新时代统战工作取得的历史性成就，系统阐释了党的十八大以来统战工作形成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分析了新时代统战工作的历史方位，明确提出了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任务、工作重点、政策举措，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理论性。要认真学习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结合实际抓好各项任务贯彻落实，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汪洋在总结讲话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阐明了新时代统战工作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具有深刻的历史洞察力、重要的理论引领力、强大的实践指导力，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芒的纲领性文献。要把学习贯彻好会议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

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完整准确全面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历史方位和重要使命，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凝心聚力。要不负期望、真抓实干，增强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努力在补短板上下功夫，在敢担当上作表率，在善作为上动脑筋，不断巩固和发展统一战线团结、奋进、开拓、活跃的良好局面。要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从实际出发，创造性地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奋力谱写统一战线事业新篇章。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同志，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有关领导同志等出席会议。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统战工作负责同志，副省级城市党委主要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军委机关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中央管理的金融机构、部分企业和高校党委（党组）负责同志，有关研究机构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设分会场。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7月30日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2022年7月26日至27日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上，全党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为指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不移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我们要牢牢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提出新的思路、新的战略、新的举措，继续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2022年7月26日至27日，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出席开班式。

习近平强调，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大，是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将科学谋划未来5年乃至更长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事关党和国家事业继往开来，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途命运，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明确宣示党在新征程上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对团结和激励全国各族人民为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而奋斗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习近平指出，谋划和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必须深入分析国际国内大势，科学把握我们面临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的特征更加明显。我国发展面临新的战略机遇、新的战略任务、新的战略阶段、新的战略要求、新的战略环境，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挑战、需要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比以往更加错综复杂。全党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坚定斗争意志，增强斗争本领，以正确的战略策略应变局、育新机、开新局，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最根本的是要把我们自己的事情做好。

习近平强调，党的十九大以来的5年极不寻常、极不平凡。党中央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以奋发有为的精神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前进。我们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全力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蹄疾步稳推进改革，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集中力量实施脱贫攻坚战，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决维护国家安全，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大力度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坚决维护台海和平稳定，全方位开展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我们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特别是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开展抗击疫情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最大限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取得世界上最好的成果。我们依照宪法和基本法有效实施对特别行政区的全面管治权，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牢牢把握香港大局。面对国际局势急剧变化，我们在斗争中维护国家尊严和核心利益，牢牢掌握了我国发展和安全主动权。我们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党同人

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更加紧密，党内良好政治生态不断形成和发展，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

习近平指出，从党的十八大开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10年来，我们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基本方略，采取一系列战略性举措，推进一系列变革性实践，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习近平强调，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必须勇于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10年来，我们遭遇的风险挑战风高浪急，有时甚至是惊涛骇浪，各种风险挑战接踵而至，其复杂性严峻性前所未有。我们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一仗接着一仗打。我们取得的一切成就，都是党和人民一道奋斗出来的。

习近平指出，拥有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指导是我们党鲜明的政治品格和强大的政治优势。实践告诉我们，中国共产

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内外形势新变化和实践中新发展，迫切需要我们深入回答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我们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形成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的飞跃。全党要把握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习近平强调，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经过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我们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世界上既不存在定于一尊的现代化模式，也不存在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现代化标准。我们推进的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九大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了战略部署，总的战略安排是分两步走：从2020年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党的二十大要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进行宏观展望，重点部署未来5年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未来5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搞好这5年的发展对于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至关重要。要紧紧抓住解决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问题，着力在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上下功夫，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新思路、新举措。

习近平强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各项目标任务，关键在党。我们党是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始终赢得人民衷心拥护，必须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全党必须深刻认识到，党面临的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将长期存在，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将长期存在，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实践一再告诫我们，管党治党一刻也不能放松，必须常抓不懈、紧抓不放，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必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

习近平指出，前进道路上，全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

到群众中去，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接受人民批评和监督，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李克强在主持开班式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十分重要的讲话，科学分析了当前国际国内形势，深刻阐述了过去5年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未来一个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方针和行动纲领，具有很强的政治性、理论性、指导性，对于全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认真学习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信心，认真抓好本地区本部门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王沪宁在结业式上作总结讲话，他强调，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大家通过学习，坚定了战略自信，保持了战略清醒，增强了信心斗志。要继续深化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不移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党员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党员副主席以及中央军委委员出席开班式。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主要负责同志，军队各大单位、中央军委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研讨班。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及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开班式。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7月27日

习近平给参加海峡青年论坛的台湾青年的回信

参加海峡青年论坛的台湾青年朋友们：

你们好！来信收悉。得知你们因海峡青年论坛同大陆结缘，在大陆找到了实现梦想的舞台，亲历了祖国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感受到了两岸同胞一家亲的热切感情，我很欣慰。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祖国和民族的前途寄托在青年人身上。我们将一如既往为两岸青年互学互鉴创造良好条件，为台湾青年在大陆学习、就业、创业、生活提供更多便利。希望你们多向台湾青年分享自己在大陆的经历和感悟，让更多台湾青年了解大陆，同大陆青年同心同行、携手打拼，锲而不舍、驰而不息，让青春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伟大进程中绽放异彩。

习近平

2022年7月11日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7月12日

习近平给中国国家博物馆老专家的回信

中国国家博物馆的老专家们：

你们好！来信收悉。我曾多次到国家博物馆参观，留下了深刻印象。得知国博在收藏、研究、展示、对外交流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步，我感到很欣慰。值此国博创建 110 周年之际，我向你们表示热烈祝贺！向国博全体同志致以诚挚问候！

博物馆是保护和传承人类文明的重要场所，文博工作者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希望同志们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文化自信，深化学术研究，创新展览展示，推动文物活化利用，推进文明交流互鉴，守护好、传承好、展示好中华文明优秀成果，为发展文博事业、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不断作出新贡献。

习近平

2022 年 7 月 8 日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 年 07 月 09 日

习近平在湖北武汉考察时强调 把科技的命脉 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不断提升我国发展 独立性自主性安全性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28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考察时强调，科技自立自强是国家强盛之基、安全之要。我们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科技的命脉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在科技自立自强上取得更大进展，不断提升我国发展独立性、自主性、安全性，催生更多新技术新产业，开辟经济发展的新领域新赛道，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

28 日下午，习近平在湖北省委书记王蒙徽、省长王忠林陪同下，深入武汉的企业、社区调研。

习近平首先来到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考察。在企业研发综合大楼，习近平听取湖北省光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及核心技术攻关情况介绍，仔细察看芯片产业创新成果展示。习近平指出，光电子信息产业是应用广泛的战略高技术产业，也是我国有条件率先实现突破的高技术产业。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在光电子信息产业领域独树一帜。要加强技术研发攻关，掌握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不断延伸创新链、完善产业链，为推动我国光电子信息产业加快发展作出更大贡献。随着我国发展壮大，突破“卡脖子”

关键核心技术刻不容缓，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踔厉奋发、奋起直追，加快实现科技自立自强。

习近平先后走进企业激光科技馆、半导体面板激光智能装备生产车间，察看激光技术产业应用展品。习近平强调，高端制造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推动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建设制造强国，必须加强技术研发，提高国产化替代率，把科技的命脉掌握在自己手中，国家才能真正强大起来。

在车间大楼前，习近平同企业职工亲切交流。习近平指出，我国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但还有不少短板，一些产业的基础还不是很牢固，进一步发展必须靠创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创新是一个决定性因素。党中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如果我们每一座城市、每一个高新技术开发区、每一家科技企业、每一位科研工作者都能围绕国家确定的发展方向扎扎实实推进科技创新，那么我们就一定能够实现既定目标。我们这一代人必须承担起这一光荣使命。科技创新，一靠投入，二靠人才。看到这里聚集了不少精英人才，大家都很年轻，充满活力，我感到很高兴。党中央十分关心科技人才成长，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尽可能创造有利于科技创新的体制机制和工作生活环境，让科技工作者为祖国和人民作贡献。希望大家继续努力，取得更大成绩。

习近平随后来到东湖高新区左岭街道智苑社区考察。该社区是一个国有企业棚改还建小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严格落实五级包保制度，形成返岗复工和防控管理相结合的社区稳定保障体系，有序推动居民生活工作恢复正常。在听取湖北省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疫后社区治理情况介绍后，习近平强调，2020年武汉保卫战胜利以来，武汉这两年又遇到了多次聚集性疫情，但很快控制住了，没有发生大的反弹。武汉市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做得是好的，经验值得总结。实践证明，党中央确定的疫情防控方针政策是正确的、有效的，必须毫不动摇坚持。

习近平走进志愿服务客厅，向社区工作者、下沉党员干部、志愿者了解基层疫情联防联控机制运行情况，勉励他们把防控一线的篱笆扎结实，为居民营造一个安心祥和的生活环境。习近平在社区边走边看，对社区便民核酸采样等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表示肯定。习近平强调，在应对疫情的斗争中，无论是应急状态防控还是常态化防控，社区都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总的来讲，要靠早发现、快处置，靠广大人民群众众志成城，靠社区这个重要基础。要完善社区常态化防控措施，发现疫情后一定要果断，不能迟疑，采取科学严格的管控措施，提高科学防控、精准防控水平，坚决守住社区这道防线。

智苑社区围绕老龄化突出问题，创新养老服务模式，建立了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模式。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习近平向社区工作者了解党建引领基层社区治理及便民服务等情况，并同前来办事的老年人亲切交谈，详细询问他们的家庭情况。习近平指出，社区是城市治理体系的基本单元。我国国家治理体系的一个优势就是把城乡社区基础筑牢。要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更好发挥党组织在社区治理中的领导作用，更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要把更多资源下沉到社区来，充实工作力量，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和管理服务水平，夯实城市治理基层基础。

社区小广场上，干部群众纷纷围拢过来，欢呼着向总书记问好。习近平亲切地对大家说，我一直牵挂着武汉人民，时隔两年，再次来到武汉这座英雄的城市看望大家。疫情暴发以来，广大社区工作者长期坚守在防控一线，承担了大量繁杂琐碎的具体工作，竭诚为社区居民服务，非常辛苦，功不可没。这里，我向大家并向全国广大社区工作者表示诚挚的慰问。

习近平强调，新冠肺炎疫情是一场大考。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动态清零，因时因势不断调整防控措施，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我国人口基数大，如果搞“集体免疫”、“躺

平”之类的防控政策，后果不堪设想。我们实施动态清零政策，是党中央从党的性质宗旨出发、从我国国情出发确定的，宁可暂时影响一点经济发展，也不能让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受到伤害，尤其是要保护好老人、孩子。如果算总账，我们的防疫措施是最经济的、效果最好的。我们有中国共产党领导，有社区这个重要基层基础，有能力也有实力实行动态清零政策，直至取得最后胜利。

习近平指出，当前，疫情还没有见底，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还很大。坚持就是胜利。要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松劲心态，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同时要尽可能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想办法帮助人民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确保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少受影响。我们有信心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争取今年我国经济发展达到较好水平。

丁薛祥和中央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考察。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6月29日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四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提高一体推进“三不腐”能力和水平 全面打赢 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中共中央政治局 6 月 17 日下午就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进行第四十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反腐败斗争关系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政治斗争。要加深对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认识，提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能力和水平，全面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刘美频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了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重要讲话。他强调，勇于自我革命是党百年奋斗培育的鲜明品格。在各个历史时期，党坚持严管党治党。进入新时代，我们就推进反腐败斗争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探索出依靠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有效途径。党通过前所未有的反腐倡廉斗争，赢得了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人民衷心拥护的历史主动，赢得了全党

高度团结统一、走在时代前列、带领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主动。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在反腐败斗争中取得了显著成效、积累了重要经验。一是构建起党全面领导的反腐败工作格局，健全了党中央统一领导、各级党委统筹推进、纪委监委组织协调、职能部门高效协同、人民群众参与支持的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二是从治标入手，把治本寓于治标之中，让党员干部因敬畏而“不敢”、因制度而“不能”、因觉悟而“不想”。三是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坚决遏制增量、削减存量，严肃查处阻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严重损害党的执政根基的腐败问题，坚决清除对党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不收敛不收手的腐败分子，深化重点领域反腐败工作，态度不变、决心不减、尺度不松。四是扎紧防治腐败的制度笼子，形成了一整套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和反腐败法律体系，增强制度刚性，防止“破窗效应”，贯通执纪执法，强化综合效能，确保各项法规制度落地生根。五是构筑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用理想信念强基固本，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用优秀传统文化正心明德，补足精神之“钙”，铸牢思想之“魂”，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六是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实现党内监督全覆盖、对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强化党的自我监督和群

众监督，把发现问题、推动整改、促进改革、完善制度贯通起来，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秉公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为民用权。

习近平强调，腐败是党内各种不良因素长期积累、持续发酵的体现，反腐败就是同各种弱化党的先进性、损害党的纯洁性的病原体作斗争。这种斗争极其复杂、极其艰难，容不得丝毫退让妥协，必须始终保持正视问题的勇气和刀刃向内的坚定，坚决割除毒瘤、清除毒源、肃清流毒，以党永不变质确保红色江山永不变色。

习近平指出，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但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我们对腐败的顽固性和危害性绝不能低估，必须将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必须三者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把不敢腐的强大震慑效能、不能腐的刚性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优势融于一体，用“全周期管理”方式，推动各项措施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工作成效上相得益彰。

习近平强调，要加强党中央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压实各级党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特别是“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贯通落实相关职能部门监管职责，健全各负其责、统一协调的管党治党责任格局。要把反腐败斗争同党的政治

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贯通协同起来，发挥政治监督、思想教育、组织管理、作风整治、纪律执行、制度完善在防治腐败中的重要作用，打好总体战。

习近平指出，要保持零容忍的警醒、零容忍的力度，统筹推进各领域反腐败斗争，让那些反复发作的老问题逐渐减少直至不犯，让一些滋生的新问题难以蔓延，坚决把增量遏制住、把存量清除掉。要准确把握腐败阶段性特征和变化趋势，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定不移“打虎”、“拍蝇”、

“猎狐”，坚决清理风险隐患大的行业性、系统性腐败，有效防范化解腐败风险及关联性经济社会风险。各地区各部门要紧密结合实际，对自身政治生态状况进行深入分析，找准腐败的突出表现、重点领域、易发环节，有针对性地集中整治，全力攻坚、务求实效。

习近平强调，要从源头着手，完善管权治吏的体制机制，更加常态化、长效化地防范和治理腐败问题。要着力减少腐败机会，抓住政策制定、决策程序、审批监管、执法司法等关键权力，严格职责权限，规范工作程序，强化权力制约，减少权力对微观经济活动的不当干预。要有效防止腐败滋长，把反腐败防线前移，加强日常管理监督，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层层设防。要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开展有针对性的党性教育、警示教育，用廉

洁文化滋养身心，建立符合新时代新阶段要求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注重对年轻干部的教育引导。要建立腐败预警惩治联动机制，加强对腐败手段隐形变异、翻新升级等新特征的分析研究，提高及时发现、有效处理腐败问题的能力。

习近平指出，要深化党和国家监督体制改革，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各类监督力量整合、工作融合，强化对权力监督的全覆盖、有效性，确保权力不被滥用。要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国家法律体系，加快完善反腐败涉外法律法规。要严格执行制度，把遵规守纪内化为党员、干部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进行自我革命也要注重依靠人民，靠人民群众支持和帮助解决自身问题。

习近平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反腐败斗争，必须从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严起。职位越高、权力越大，就越要有敬畏之心、越要严于律己。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管好自身，还要管好家人亲戚、管好身边人身边事、管好主管分管领域风气，在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和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坚持亲清政商关系、营造向上向善的社会环境等方面带好头、尽好责。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在严于律己上必须坚持最高标准，要求全党做到的要率先做到，要求全党不做的要坚决不做。

习近平指出，纪检监察机关要主动应对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挑战，深化对管党治党规律、反腐败斗争规律的认识，

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主动接受党内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以自我革命精神坚决防止“灯下黑”。纪检监察干部要做到忠诚坚定、无私无畏，始终以党性立身，秉公执纪、谨慎用权，敢于善于斗争，真正做到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6月18日

习近平在四川考察时强调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在新的征程上奋力谱写 四川发展新篇章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在四川考察时强调，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经济稳定发展，保持社会大局稳定，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6月8日，习近平在四川省委书记王晓晖、省长黄强陪同下，先后来到眉山、宜宾等地，深入农村、文物保护单位、学校、企业等进行调研。

6月1日，四川雅安发生6.1级地震，习近平当即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四川省委和省政府全力做好抢险救灾，安抚遇难者家属，及时救治受伤群众，安排好受灾群众生活，注意防范次生灾害，抓好灾后重建，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中央有关部门立即启动国家地震三级应急响应，四川省委和省政府迅速组织开展抗震救灾工作，抢通生命通道，全力以赴做好伤员救治工作，及时转移和安置受灾群众。目前

灾区群众绝大多数已返回家园，四川终止了省级地震三级应急响应，转入恢复重建阶段。

考察期间，习近平十分牵挂受伤人员的救治和灾区人民生活，详细了解抗震救灾进展情况，叮嘱四川省委和省政府继续做好伤员救治，加强受灾群众心理疏导，做好遇难者善后处理及其家属安抚工作，稳妥安置受灾群众，保障基本生活物资供应。要做好恢复重建规划，抓紧实施，帮助受灾群众尽早恢复正常生产生活。

8日上午，习近平来到眉山市东坡区太和镇永丰村考察调研。永丰村依托水稻产业和技术优势，建成了全省规模最大的水稻新品种新技术中试基地。在高标准水稻种植基地，习近平听取村整体情况介绍，对他们坚持粮食种植助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做法表示肯定。习近平强调，成都平原自古有“天府之国”的美称，要严守耕地红线，保护好这片产粮宝地，把粮食生产抓紧抓牢，在新时代打造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

习近平走进试验田，察看水稻长势。农技人员向总书记介绍水稻试验育种和种植推广情况。习近平指出，水稻良种育种周期长，需要反复试验筛选，我国广大农业科技工作者付出了艰辛努力，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确保老百姓丰衣足食作出了重要贡献，功不可没。推进农业现代化，既要靠农业专家，也要靠广大农民。要加强现代农业科技推广应用和

技术培训，把种粮大户组织起来，积极发展绿色农业、生态农业、高效农业。我们有信心、有底气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习近平十分关心推进乡村振兴情况。他步行察看永丰村污水处理池和村容村貌，考察村卫生站，详细了解该村改善人居环境、做好农村疫情防控等情况。习近平强调，乡亲们吃穿不愁后，最关心的就是医药问题。要加强乡村卫生体系建设，保障好广大农民群众基本医疗。要把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好，团结带领乡亲们脱贫之后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离开村子时，总书记同村民们亲切道别。习近平对乡亲们说，中国共产党执政，就是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一步步向前推进，全心全力把老百姓的事一件一件办好，让老百姓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在眉山市中心城区，坐落着北宋著名文学家苏洵、苏轼、苏辙父子三人的故居三苏祠。习近平来到这里，了解三苏生平、主要文学成就和家训家风，以及三苏祠历史沿革、东坡文化研究传承等。习近平指出，中华民族有着五千多年的文明史，我们要敬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要善于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治国理政的理念和思维，广泛借鉴世界一切优秀文明成果，不能封闭僵化，更不能一切以外国东西为圭臬，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家风家教是一个家庭最宝贵的财富，是留给子孙后代最好的遗

产。要推动全社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激励子孙后代增强家国情怀，努力成长为对国家、对社会有用之才。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清白做人、勤俭齐家、干净做事、廉洁从政，管好自己和家人，涵养新时代共产党人的良好家风。

8日下午，习近平来到宜宾市考察。长江、金沙江、岷江在宜宾市主城区交汇，形成了三江汇流的壮阔景象。宜宾依水而建，有“万里长江第一城”的美誉，经过多年持续整治，三江六岸的岸线更美了，变成了人民群众喜爱的亲水岸线公园。习近平来到三江口，眺望三江交汇处，听取当地推进长江流域生态修复保护、实施长江水域禁捕退捕等情况介绍。习近平指出，保护好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是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前提，也是守护好中华文明摇篮的必然要求。四川地处长江上游，要增强大局意识，牢固树立上游意识，坚定不移贯彻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守护好这一江清水。

今年我国高校毕业生预计达1076万人，同比增加167万人，创历史新高。习近平十分关心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来到宜宾学院考察调研，察看毕业生创新创业代表作品展示，了解学校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学校招聘大厅内，正在举行企业招聘宣讲会，习近平向教师、学生、企业负责人了解企业招工的需求和毕业生签约率等情况。习近平强调，党中央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

当前正是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关键阶段，要进一步挖掘岗位资源，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学校、企业和有关部门要抓好学生就业签约落实工作，尤其要把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有残疾的、较长时间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作为重点帮扶对象。习近平对同学们说，幸福生活是靠劳动创造的，大家要保持平实之心，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热爱劳动，脚踏实地，在实践中一步步成长起来。他勉励同学们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做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随后，习近平考察了极米光电有限公司。他走进公司展厅和生产车间，了解企业加强自主创新、产品研发销售、带动就业和当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出台纾困帮扶政策等情况。习近平强调，推进科技创新，要在各领域积极培育高精尖特企业，打造更多“隐形冠军”，形成科技创新体集群。

在车间外广场上，习近平同企业员工们亲切交流。习近平强调，我国是制造大国，要努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向制造强国转变。中国要强大，各领域各方面都要强起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还会面临许多激流险滩，要勇于迎接各种风险挑战。天上不会掉馅饼，一切成就都要通过我们共同拼搏来取得。大家都是“80后”、“90后”，正当其时，要有事业心、责任感，努力奋斗，到本世纪中叶全面

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之时，大家一定会为“强国圆梦、功成有我”而感到自豪。

考察途中，习近平指出，当前，各地区各部门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努力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为党的二十大召开营造良好氛围。要高效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决克服目前经济发展面临的一些困难，做好就业、社会保障、贫困群众帮扶等方面的工作，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各项工作，保持人心稳定，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坚持就是胜利，要毫不动摇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坚定信心，排除干扰，克服麻痹思想，抓紧抓实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坚决巩固住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

习近平强调，近期，我国一些地方发生洪涝地质灾害。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立足于防大汛、抗大险、救大灾，提前做好各种应急准备，全面提高灾害防御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灾害隐患巡查排险，加强重要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提高降雨、台风、山洪、泥石流等预警预报水平，加大交通疏导力度，抓细抓实各项防汛救灾措施。灾害发生后，要迅速组织力量抢险救灾，严防次生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要在做好抢险救灾工作的同时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扎实做好受灾

群众帮扶救助和卫生防疫工作，防止因灾返贫和“大灾之后有大疫”。

丁薛祥、刘鹤、陈希、何立峰和中央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考察。

9日上午，习近平在成都亲切接见驻蓉部队大校以上领导干部和建制团主官，代表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向驻蓉部队全体官兵致以诚挚问候，并同大家合影留念。许其亮陪同接见。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6月09日

充分发挥依规治党的政治保障作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纪实

2016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出台，这是党的历史上第一个专门部署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中央文件。该意见开宗明义：“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这个“法度”，主要就是党内法规制度。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高度，创造性提出坚持依规治党，注重发挥党内法规在管党治党、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中的重要作用，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谋划，全方位、立体式推进建章立制工作，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建立十分严格的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充分释放党内法规的强大治理效能，充分彰显依规治党的强大政治保障功能。

回顾党的百年征程，这10年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推进力度之大、取得成效之显著是前所未有的。放眼全世界，没有哪个政党像我们党这样，拥有这么严密完善的制度体系，让党的制度如此全面深刻发力于管党治党、治国理政，成为一大独特优势。

始终把牢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政治方向

“准确把握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重大原则，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做到‘两个确保’：确保全党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领导更加坚强、党的执政地位更加巩固。”2018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深刻阐明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政治定位和目标方向。

10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从全局和战略高度谋划加强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2016年12月23日，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召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就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会前，制发《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确立了党内法规制度体系“1+4”基本框架，对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全面部署。

时隔5年，2021年12月19日，在第二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召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就进一步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新的重要指示，强调要增强依规治党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继续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发挥好党内法规在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保障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方面的重大作用，在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重大作用。

其言铮铮，其情殷殷。党的十八大、党的十九大以及中央其他重要会议，针对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持续作出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在第二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上被集中概括为“十个坚持”，即坚持把依规治党摆在事关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位置，坚持完善“两个维护”制度保障，坚持把党章作为管党治党总依据，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坚持高质量构建党内法规体系，坚持执规必严、违规必究，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坚持抓好“关键少数”尊规学规守规用规。

这“十个坚持”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化了对党的建设和党长期执政的规律性认识，为推进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深化依规治党提供了根本遵循。

轮匠执其规矩，以度天下之方圆。10年来，党中央作出的一系列有关重要部署，保证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形成了建章立制与事业发展同频共振、同步推进的生动局面。

始终坚持以学习贯彻党章统领推进依规治党

作为党的根本大法，党章是我们党的总章程，是全党最基本、最重要、最全面的行为规范。坚持依规治党，首先是

依据党章管党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始终以党章为根本遵循。

习近平总书记率先垂范，为全党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树立了光辉榜样。

党的十八大闭幕后，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第一篇署名文章就是《认真学习党章、严格遵守党章》。

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安徽省考察调研时强调，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依据和总遵循，也是全体党员言行的总规矩和总遵循。

2020年1月，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语重心长地讲：“党员、干部要经常重温党章，重温自己的入党誓言，重温革命烈士的家书。党章要放在床头，经常对照检查，看看自己做到了没有？看看自己有没有违背初心的行为？房间要经常打扫，镜子要经常擦拭。”

——坚持与时俱进完善党章。党的十九大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把党的十八大以来管党治党、执政治国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写入党章，特别是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实现了党的指导思想新的与时俱进，成为这次党章修改的重大历史贡献。

——坚持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建章立制。制定修订《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中央党内法规，把党章上关于党员义务和权利、党的民主集中制、党的组织体系、党的干部、党的纪律等各方面要求具体化，切实把党章要求贯彻到全面从严治党全过程各方面。

——坚持学习贯彻党章。在全党部署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集中教育，把学习党章作为重点内容，认真组织开展对照检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把党章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对党章意识不强、不按党章规定办事的及时提醒、坚决纠正，尊崇党章、学习党章日益成为广大党员干部的行动自觉。

始终聚焦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推进党的制度创新

“要发挥依规治党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政治保障作用，形成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相辅相成的格局。”

“要把制度建设摆在党的建设的重要位置，以制度建设巩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成果。”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揭示党内法规制度的功能定位。

——着力强化“两个维护”制度保障。这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首要政治任务。10年来，党中央制定出台《中共中

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以党内法规制度的刚性，维护党中央定于一尊、一锤定音的权威，促进全党上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着力保障党对各项事业的领导。这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主要目的。10年来，党中央不断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制定出台《党中央领导经济工作规定》、《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领导国家安全工作条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军队政治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运用制度把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贯彻落实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始终在党的坚强领导下，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着力促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这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基本任务。10年来，党中央总结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发展和新鲜经验，制定修订《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央八项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

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试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等一批重要党内法规，在依规治党轨道上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化，依靠制度提高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为推进党的伟大自我革命提供坚强制度保障。

徙木立信、落子有声。一部部党内法规的出台，使得加强和规范党的领导 and 党的建设活动持之有据，保证党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有章可循。

始终着眼构建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加快立规工作

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宣布，我们党“坚持依规治党、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一制度建设重大成果来之不易，是我们党100年来持续推进建章立制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结果；这一党的建设重要成就彪炳史册，是党的建设史特别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这一制度支撑事关根本，为保证全党团结统一、行动一致，为党统揽“四个伟大”提供了坚强有力制度保障。

这10年，立规工作蹄疾步稳，一步一个脚印留在党内法规体系形成之路上。

2013年，党的历史上第一个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印发。纲要明确提出，力争经过5年努力，基本形

成涵盖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主要领域、适应管党治党需要的党内法规体系框架。从此，一系列标志性、引领性、关键性党内法规接连出台，党内法规制定工作驶入快车道。

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加快形成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随后，党中央制定出台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明确建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的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

2019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之际，党中央制定修订《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等3部党内法规，推动党内法规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健全。

2021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明确指出“党坚持依规治党，严格遵守党章，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就第一次出现在党的历史决议中，依规治党在百年党史中发出璀璨光芒。

十年征程、十年奋进。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硕果累累，凝结为一连串沉甸甸、亮闪闪的数字。

10年来，共制定修订中央党内法规156部、占现行有效中央党内法规的70.5%，其中制定修订起“四梁八柱”作用的准则、条例45部，占现行有效准则、条例的90%。按照党

中央部署，中央纪委、党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省区市党委大力推进本领域本地区建章立制工作，有针对性出台配套党内法规，细化党的各方面工作规范标准，为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添砖加瓦”。

截至 2022 年 6 月，全党现行有效党内法规共 3718 部。其中，党中央制定的中央党内法规 221 部，中央纪委以及党中央有关部门制定的部委党内法规 170 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制定的地方党内法规 3327 部。

始终注重维护党内法规制度统一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发挥备案审查和清理机制作用，着力维护党内法规制度统一性。

十年磨一剑。备案审查工作全面开展 10 年来，伴随着实践发展不断深入，从立起来、动起来到实起来、严起来，功能作用日益显现。

2014 年 10 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要求，“加大党内法规备案审查和解释力度”。

2018 年 1 月，在党的十九届二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宪法法律的衔接和协调，加强党内法规备案审查工作”。

2021年12月，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强调，“备案审查工作要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彰显监督功能、发挥纠错作用，有效维护党内法规制度的统一性”。

10年来，各地区各部门向党中央报备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3.5万件，不少问题被及时发现并予以纠正。随着备案审查制度的日趋完善，备案主体广泛覆盖，审查力度不断加大，审查重点更加突出，备案审查的严肃性权威性普遍确立起来。

轻装好策马。清理机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有力推动党内法规制度“瘦身”、“健身”。

2013年7月，《中共中央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发布，这是党中央部署开展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的重要成果。这次集中清理，针对的是新中国成立至2012年6月期间出台的中央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央纪委以及中央各部门和各省区市党委同步开展清理。

2018年11月，党中央部署开展第二次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与此同时，还部署开展涉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军民融合发展法规文件专项清理工作。

2022年4月，党中央部署开展涉计划生育中央文件专项清理工作。

10年来，通过集中清理、专项清理，共决定废止、宣布失效和修改中央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923件，更多的法规文件通过即时清理实现“新陈代谢”。随着清理机制愈加完善，协调联动愈加顺畅，清理工作步入常态，有力保证了党内法规和党的政策协调统一。

始终紧抓“关键少数”尊规学规守规用规

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2012年年底，中央八项规定制定出台。这是党的十八大后出台的第一部中央党内法规，也是新时代开启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的“破题之作”。

“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说到的就要做到，承诺的就要兑现，中央政治局同志从我本人做起。”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坚定话语掷地有声。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以上率下、示范引领，持之以恒狠抓中央八项规定执行落实，成为党内法规制度严起来、硬起来、实起来的“风向标”，成为改变党风政风社会风气的鲜明标志。人民群众交口称赞：八项规定改变了中国！

“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2020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一语中的，指明了以上率下抓法规制度贯彻落实的关键所在。

2021年3月，党中央印发《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就强化监督执纪、更好发挥“关键少数”引领示范作用提出明确要求。

风成于上，俗化于下。党中央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坚韧和执着狠抓执纪，从中央领导同志做起，突出“关键少数”示范作用，产生了强大号召力。10年来，各地区各部门将严格遵守执行党内法规作为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重要标尺，开展各项工作主动同党章党规对标对表，注重依据法规制度作决策、办事情，一大批群众反映强烈的顽瘴痼疾得到破解。广大党员干部遵规守规的意识明显增强，用制度治党管权治吏成为全党共识。

坚持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抓起，推动“关键少数”带头维护制度权威，做制度执行的表率，成为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一条重要经验。

始终强调提高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党内法规制度执行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不断完善执规责任制，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宣传教育，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党内法规作用充分发挥，党内法规治理效能日益彰显。

——着力加大公开力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10年来，党中央对新出台的党内法规，宜公开的一律

公开，一些不适宜全文公开的，也通过发布新闻通稿等方式让广大党员干部及时了解掌握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及时编辑出版《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汇编》，抓好重要党内法规宣传解读，为党员干部群众学习掌握党内法规提供便利。通过编译出版《中国共产党依规治党制度选编》（英文版）、《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体系》（英文版）等，向国际社会展示中国共产党依规治党形象。

——着力加强教育培训。2014年6月、2015年6月，中央政治局先后就加强改进作风制度建设、加强反腐倡廉法规制度建设开展集体学习，向全党传导了加强党内法规学习的信号。10年来，党中央持续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宣传教育，将党内法规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整体部署，纳入“七五”、“八五”法治宣传规划，运用“学习强国”、“两微一端”等多形式宣介党内法规，全党全社会对党内法规的关注度和认同感大幅提升。

——着力强化监督问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有令必行、有禁必止，坚决查处各种违反纪律的行为，使各项纪律规矩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防止出现‘破窗效应’。”10年来，党中央坚持用监督传递压力，用压力推动落实，对重要党内法规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开展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综合评估调研，设立“中央法规文件在基层”

观测点，将党内法规执行情况纳入各级党委巡视巡察内容，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推动党规党纪落实落地。

——着力压实执规责任。2014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强调，不讲责任，不追究责任，再好的制度也会成为“纸老虎”、“稻草人”。10年来，党中央高度重视贯彻执行党内法规，制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对党的各级各类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执规责任作出明确规定，构建起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执行责任体系。同时，紧密结合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方面工作，在各领域专门党内法规中规定明晰的领导责任和党建责任，通过可量化、可考核、可追责的刚性规定，为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

坚持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为“中国之治”的一个独特治理密码，成为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一张金色名片，也为世界政党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和中国特色方案。

始终重视强化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组织保障

2016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形成有力的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保障体系。这为进一步完善党内法规工作机制、推动党内法规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注入强大动力。

10年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扬帆远航、破浪前行，离不开不断健全的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组织保障。

——建立运行有效的工作机制。中央层面建立了党内法规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以及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各省区市也普遍建立各具特色、务实管用的党内法规工作协作机制，形成了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各地区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这为党内法规工作有效开展提供了组织保证。同时，从立项、起草，到审核、审议批准，到解释、备案审查、清理，到督促落实、理论研究，一个涵盖党内法规工作全流程的完整链条基本形成。

——深化党内法规理论研究。理论界实务界针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深入研究，围绕学习阐释党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规治党重要论述，形成了一批理论研究成果。截至2022年6月，全国已有28个省区市设立党内法规研究机构或学术团体，现有党内法规研究会、研究中心等92个，公开发表的以党内法规为主题的理论文章将近1万篇，党内法规理论研究氛围日趋浓厚。

——加强党内法规队伍建设。中央办公厅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和干部学院先后举办5期全国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专题培训班，各地区各部门也举办形式多样的党内法规学习培训。10多所高校设立了党内法规研究方向、开展研

究生教育，有的高校在本科阶段开设党内法规专业课程。干部培训与学科教育双轮驱动，党内法规工作队伍建设与后备人才培养统筹推进的局面正在形成。

悬规植矩，器惟求新。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提高执行力为着力点，紧紧围绕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发力，努力为我们党管党治党、执政治国提供更加坚实的制度支撑和政治保障。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2年06月26日

开辟新时代依规治党新境界——党的十八大以来 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就综述

“经国序民，正其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把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作为事关党长期执政、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任务，摆在突出位置部署推进，取得历史性成就，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目标胜利在望，广大党员干部尊规学规守规用规意识明显增强，党内法规制度优势较好转化为党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治理效能。党内法规，成为“中国之治”的一个独特治理密码，成为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一张金色名片。

党中央科学部署党内法规制度建设

“要坚持以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坚持和完善现有制度，从实际出发，及时制定一些新的制度，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2012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就明确提出了制度建设的目标任务。制度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重要抓手。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高度重视，围绕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科学回答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干”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这些重要论述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加强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引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全方位推进。

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紧紧围绕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

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把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确立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内容，对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明确部署。

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强调，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全面提高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的能力和水平。

2016年12月，召开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重要指示精神。

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加快形成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

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强调，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加快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2020年11月，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强调，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健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党的十八大以来一系列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决策部署，立足实际、着眼长远，环环相扣、梯次推进，推进力度之大、建章立制之多、执规执纪之严、社会反响之好，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制度建设史上前所未有，彰显了党中央对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高度重视，对党的建设规律的深刻洞见，对全面推进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的坚定决心，谱写了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大美乐章。

加快构建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快补齐党建方面的法规制度短板，力争到建党100周年时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2016年12月，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召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明确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努力目标。

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必须解决有规可依问题，形成一个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统筹推进各领域

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着力形成以党章为根本、以准则条例为主干，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运行有效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

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2013年11月，党中央发布《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2013—2017年)》，这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是第一次。2016年12月，出台《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确定了党内法规制度体系“1+4”基本框架，这就是在党章之下分为党的组织法规制度、党的领导法规制度、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制度、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制度四大板块。2018年2月，党中央发布《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2018—2022年)》，进一步明确了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

密集出台党内法规制度。党中央针对全党全军全国重大问题，及时制定修订146部实践亟需、务实管用的中央党内法规，占现行有效中央党内法规总数的69.5%，实现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党内法规制度的全覆盖。按照党中央部署，中央纪委、党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省区市党委大力推进本领域本地区建章立制工作，有针对性出台配套党内法规。截至2021年5月，中央党内法规共210部，部委党内法规共162部，地方党内法规共3210部。各地区各部门普遍反映，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法规出台力度空前，有规可依问题基本解决。

维护党内法规制度统一性权威性。2012—2014年、2019年，在全党范围内先后进行两次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决定废止、宣布失效和修改866件中央法规文件，实现党内法规制度“瘦身”和“健身”。备案审查工作体系不断健全，工作全面开展，截至2021年4月，各地区各部门向党中央报备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3.2万多件、发现和处理“问题文件”近1400件，维护了党内法规和党的政策协调统一，推动了全党上下步调一致向前进。

狠抓党内法规制度贯彻执行

“一分部署还要九分落实，制定制度很重要，更重要的是抓落实，九分气力要花在这上面。”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制度建设要“两手抓”，尤其要抓好制度落实。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法规制度执行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党内法规执行真正严起来硬起来实起来。

以上率下、示范带动引领。“子率以正，孰敢不正。”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中央政治局立规矩开始、从制定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破题、从中央领导同志做起，产生了强大号召力。习近平总书记以行动作号令、以身教作榜样，无论是国内考察调研还是国外访问、出席国际会议活动，都一以贯之严格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等各项制度规定，为全党树立了典范、作出了表率。

学规知规、强化制度意识。2016年，党中央在全党部署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把学习党章党规作为重要内容。2019年，在全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学习对照重要党内法规作为重点内容，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并进行对照检视。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把重要党内法规作为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学习强国”、“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新平台积极创新党内法规传播方式，基层创造出“讲习夜话”、“板凳圈”、“大喇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阐释方式，推动党内法规“飞入寻常百姓家”。

强化责任、健全体制机制。以出台和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为牵引，扭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形成党委（党组）统一领导、办公厅（室）统筹协调、主管部门牵头负责、相关单位协助配合、纪检监察机关严格监督的执规责任体系。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制度执行机制，把制度执行贯穿区域治理、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单位治理全过程。

严格执纪、严肃追责问责。各级党委（党组）将党内法规执行情况作为督促检查、巡视巡察重要内容，对党内法规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严肃查处各种违规行为，

党内法规制度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有的干部深有感触地说：“现在党规党纪是‘真老虎’，谁碰就会咬谁。”

切实提升党内法规治理效能

“健全各方面制度，完善治理体系，促进制度建设和治理效能更好转化融合，善于运用制度优势应对风险挑战冲击。”提升制度效能、发挥制度优势，是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的问题。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将依规治党作为党依法执政的必然要求，把党内法规体系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党内法规作用充分发挥，党内法规治理效能日益凸显。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将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摆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突出位置，制定出台《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强化“两个维护”制度保障。完善加强党对各方面工作领导的党内法规，制定出台《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等。这一系列基础主干党内法规的推出，在制度层面把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特别是“两个维护”落到实处，为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提供了有力保障，极大地提升了党的政治领导力、

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有力扭转了党的领导淡化弱化虚化倾向。

提振党员干部精气神。坚持严的主基调，制定修订关于干部选拔任用、教育管理、考核、问责、处理处分等一系列党内法规，加强全方位监督管理，健全正向激励机制，党员干部工作积极性充分激发，精神面貌发生很大转变，干事创业责任心明显增强，依法依规办事逐渐成为一种习惯。有的基层党组织通过加强党章党规学习教育，普及党规知识、树立党规权威、强化党规意识，大大提高了基层治理水平。

改进党风政风民风。从中央八项规定到《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再到经费管理、国内差旅、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会议活动、办公用房等方面的 50 多个配套制度规定，形成了加强作风建设、反对“四风”的法规制度体系。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深入贯彻落实，着力破解群众反映强烈的诸多顽瘴痼疾，党风政风焕然一新，带动社会风气明显好转。一位少数民族老干部谈到：“共产党好，民族团结好，归根结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制度体系好。干部开开心心工作，群众开开心心生活，这些都说明党内法规在我们这里生根开花结果了。”

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党内法规是党执政治国的重要工具。党中央相继出台领导经济工作规定、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办法、高质量发展综

合绩效评价办法等党内法规制度，为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有的地方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以贯彻落实党内法规制度为抓手，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促民营企业发展，带动了工作效能提升，推动了经济社会发展。

强化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保障力度

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事业越是发展，保障力度越需加大。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建立健全组织保障机制，作为推动党内法规事业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抓紧抓实。

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2015年8月，中央层面首次建立了党内法规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各省区市也普遍建立联席会议机制，统筹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各项工作。各省区市和中央部门普遍设立党内法规工作机构，市县两级党委均有专门机构或力量承担党内法规工作，工作机构逐步健全。党委、人大常委会、政府、军队间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不断健全，增强了备案审查工作的联动性。

理论研究氛围日趋浓厚。全国范围已有27个省区市设立党内法规研究机构或学术团体，现有党内法规研究会、研究中心等82个，理论研究队伍不断壮大。近4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课题指南中列入党内法规研究课题共计84个，形成了一批理论研究成果。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知网”收

录的以党内法规为主题的论文文章将近 7000 篇，党内法规研究逐渐成为“显学”。

人才队伍培养紧紧跟进。突出政治标准，加强党内法规专门工作队伍建设，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和 3 所干部学院先后举办 5 期全国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专题培训班，各地也举办形式多样的学习培训。中国法学会、中央办公厅法规局联合组织编写并出版列入“马工程”项目的《党内法规学》统编教材。全国 10 所高校设立了党内法规研究方向、开展研究生教育，有的高校在本科阶段开设党内法规专业课程，党内法规人才培养迈出坚实步伐。

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经验启示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成功实践，积累了宝贵经验，为今后更好坚持依规治党、从严治党，激励全党为实现党的历史使命而不懈奋斗提供了重要启示。

坚持党的创新理论指导。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指导和贯穿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一条“红线”。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国家相关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如关于狠刹“舌尖上的浪费”重要批示等，直接推动《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党内法规的制定出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如“于法周延、于事简便”、“确保每项法规制度都立得住、行得通、管得了”

等，成为制定修订《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等党内法规的基本遵循。实践启示我们，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的深邃思想贯彻落实到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生动实践中去。

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党中央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重要中央党内法规草案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全会审议批准；中央书记处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研究谋划、统筹协调。各地区各部门践行“两个维护”要求，将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党内法规工作中，确保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在正确轨道上前进。实践启示我们，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夯实“两个维护”的法规制度保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从新时代党管党治党、治国理政实际出发，推动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成果，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显著提高。实践启示我们，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解决党管党治党、治国理政中存在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确保党始终

走在时代前列，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坚持制定实施两手并重。党中央坚持把制度规范体系凸显出来，既“立梁架柱”又“添砖加瓦”，守正创新补齐制度短板，出台一大批标志性、关键性、引领性党内法规，全方位推动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与此同时，党中央坚持把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凸显出来，健全责任体系、强化刚性约束，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作用，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心，党内法规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明显增强。实践启示我们，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坚持一手抓制定、一手抓执行，既紧贴时代需求科学民主制定有效管用的法规制度，又以钉钉子精神抓执行，真正让“铁规”发力、禁令生威。

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党中央坚持依法治国和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协调，坚持宪法修改和党章修改相协调，推进党的领导入法入规，实现党管党治党和治国理政相贯通。实践启示我们，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努力形成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互保障的格局，确保党既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又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从严治党。

“凡是过往，皆为序章。”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推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高质量发展，提升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1年06月17日

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体系（二〇二一年七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法规局

前 言

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宣布，我们党已经“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一制度建设重大成果来之不易，是我们党100年来持续推进建章立制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结果；这一党的建设重要成就彪炳史册，是党的建设史特别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标志着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由此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这一基础性制度支撑事关根本，为保证全党团结统一、行动一致，为党统揽“四个伟大”提供了坚强有力制度保障，对于党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意义。

党内法规具有强烈政治属性、鲜明价值导向、科学治理逻辑、统一规范功能，高度凝结党的理论创新和实践经验，是党的中央组织，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制定的体现党的统一意志、规范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活动、依靠党的纪律保证实施的专门规章制度。截至2021年7月1日，全党现行有效党内法规共

3615 部。其中，党中央制定的中央党内法规 211 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制定的部委党内法规 163 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制定的地方党内法规 3241 部。党内法规使用党章、准则、条例、规定、办法、规则、细则 7 类名称，现行有效党内法规中，党章 1 部，准则 3 部，条例 43 部，规定 850 部，办法 2034 部，规则 75 部，细则 609 部。

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这个“法度”，主要就是以内法规为脊梁的党的制度。我们党形成了一个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并以此为主干形成了一套系统完备的党的制度，这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彰显出中国共产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政党具有的大党的气派、大党的智慧、大党的治理之道。坚持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中国之治”的一个独特治理密码，是呈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一张金色名片，也为世界政党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

一、党内法规体系的发展历程

党内法规因党而生、因党而立、因党而兴。自中国共产党诞生以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紧紧围绕政治大局推进，始终与党的奋斗历程相伴相随，与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同向同行。在这一历史进程中，党内法规制定从无到有、从少到多，由点到面、由面到体，逐步提出体系化要求，适时作出体系

化安排，日益呈现体系化特征，不断接近体系化目标，经过100年的持续努力，终于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内法规制定的奠基初创

从1921年党成立到1949年建立新中国，党领导人民进行了长期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党根据革命斗争的需要，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方面进行了不懈探索。

建党伊始，1921年7月，党的一大通过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领，这是党的历史上第一部党内法规，具有党章性质；1922年7月，党的二大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我们党自此有了自己的根本大法。1938年10月，毛泽东同志在扩大的党的六届六中全会的报告中指出，“为使党内关系走上正轨，除了上述四项最重要的纪律外，还须制定一种较详细的党内法规，以统一各级领导机关的行动”，在党的历史上首次明确提出“党内法规”概念。1945年4月至6月召开的党的七大，将毛泽东思想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党章，这部党章是第一部党完全独立自主制定的党章，是党成熟的重要标志。

这一时期制定的党内法规制度主要有：中国共产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组织法、中央巡视条例、关于中央委员会工作规则与纪律的决定、关于各级党部工作规则与纪律的决定、关于各级党委暂行组织机构的决定、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关于统一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关

于在军队中组织党委会的指示、关于建立报告制度、关于健全党委制等。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从理论认识上提出了“党内法规”概念，并在实践中探索制定了一批党内法规，确立了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初步形成了党的组织制度、领导制度、工作制度、党内生活制度等，对于建设一个具有明确政治纲领、严密组织体系、严明纪律规矩的无产阶级政党，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党内法规制定的曲折发展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我们党成为在全国范围执掌政权的党。从1949年到1978年，党领导人民在巩固新生政权的基础上，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道路进行了艰辛探索，同时开始全面探索在全国执政条件下进行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路子。

1956年9月，党的八大通过修改后的党章，根据执政党特点提出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并对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作出许多新规定，这是党在全国执政后制定的第一部党章。

这一时期制定的党内法规制度主要有：关于在中央人民政府内组织中国共产党党委会的决定、关于在中央人民政府内建立中国共产党党组的决定、关于加强中央人民政府系统

各部门向中央请示报告制度及加强中央对于政府工作领导的决定（草案）、关于成立中央及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决定、关于加强理论教育的决定（草案）、关于发展和巩固党的组织的指示、关于加强干部管理工作的决定、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等。“文化大革命”发生后，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遭受严重挫折，党的九大党章、十大党章严重倒退，党内法规制定工作陷入停顿。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我们党适应全国执政条件下的形势任务要求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积极探索制定一批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制度，为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积累了正反两方面的重要经验。

（三）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内法规制定的恢复前进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和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实现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党的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进入新时期，党的领导人始终强调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重要性。邓小平同志指出：“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江泽民同志指出：“各级党组织和每个党员都要严格按照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行事，严格遵守党的纪律。”胡锦涛同志

指出：“必须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健全民主集中制，不断推进党的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这一时期，党章得到及时修改完善。1982年9月，党的十二大修改形成了呈现新时期特征的党章，具有拨乱反正的重大意义。此后，党的十五大、十六大、十八大分别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党章。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至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期间制定的党内法规制度主要有：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关于高级干部生活待遇的若干规定、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必须严格依照法律程序办理的通知、关于严格按照党的原则选拔任用干部的通知、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等。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至党的十六大期间制定的党内法规主要有：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程序暂行条例等。

党的十六大至党的十八大期间制定修订的党内法规主要有：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任

期制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等。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我们党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强化党内法规在党的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重点加大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力度，推动党内法规制定工作逐步进入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为党开创、坚持、捍卫、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

（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定的全面加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针对加强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党内法规制定力度之大、出台数量之多、制度权威之高、治理效能之好都前所未有的，党的制度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

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党章，为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行动指南。

党的十八大以来制定修订的党内法规主要有：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领导国家安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军队党的建设条例、军队政治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徽党旗条例等。

进入新时代，我们党从事关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坚持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制定出台一大批重要党内法规，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坚强制度保障。

二、党内法规体系的加快建成

党内法规体系建设是一个久久为功、持续推进的历史过程，是在党内法规达到相当数量基础上对其提出的集成集约结构性要求。党的十八大后，党内法规体系进入加速形成阶

段，这既是长期以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逐步推进的结果，也是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对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的新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四个伟大”，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明确提出到建党100周年时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并有针对性地作出一系列理论指导和决策部署，确保这一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一）加大制度建设理论指导力度

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始终是在党的指导思想指引下进行的，党的指导思想的丰富和完善必然会有力推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之所以能够取得大发展、大进步，党内法规体系化进程之所以能够加快推进、全面推进，根本在于党的基本理论的重大创新发展，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导。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是指引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科学行动指南，为加强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与此同时，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提出坚持依规治党，专门针对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强调加强

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制定和实施党内法规，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坚持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建章立制，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要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制定党内法规，把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和维护党的集中统一有机结合起来；要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健全制度，为党的事业发展和全面从严治党提供制度保障；要坚持系统推进，做到有规可依、有规必依、执规必严、违规必究；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既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又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这些重要论述和指示要求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实践中发挥了重要指导作用，得到了坚决贯彻落实。

（二）加大体系构建顶层设计力度

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党中央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擘画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蓝图，加强统筹谋划、搞好整体布局，锚定目标、按计划分阶段推进党内法规体系建设。

2013年11月，党中央印发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2013—2017年），明确提出力争经过5年努力，基本形成涵盖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主要领域、适应管党治党需要的党内法规体系框架，为到建党100周年时全面建成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运行有效的党内法规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将“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纳入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作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必然要求。

2016年12月，党中央召开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并专门印发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到建党100周年时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确定了党内法规体系的基本框架，为新形势下加强党内法规制定工作、构建党内法规体系提供了行动纲领。

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强调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项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加快形成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党内法规体系。

2018年2月，党中央印发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2018—2022年），紧紧围绕到建党100周年时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一目标任务，对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进行谋划设计，进一步明确党内法规体系建设的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

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部署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对加快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作出新的部署安排。

（三）加大制度缺项短板补齐力度

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党中央以及各地区各部门加快党内法规制定步伐，全方位、立体式推进党内法规体系建设。

统筹推进各层级党内法规制定工作。党中央针对全党重大问题，出台 147 部实践亟需、务实管用的中央党内法规，占现行有效中央党内法规 70%，填补大量制度空白，引领带动党内法规体系建设加速推进。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立足履行本领域党的工作职责，出台 100 部部委党内法规，占现行有效部委党内法规 61%，为加强党的各方面工作提供重要遵循。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立足本地区实际，出台 2184 部地方党内法规，占现行有效地方党内法规 67%，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本地区落实落地。

统筹推进各类型党内法规制定工作。党中央将制定准则、条例作为建设党内法规体系的主体工程，着眼规范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重要关系、重要工作，出台 42 部准则、条例，占现行有效准则、条例 91%，加快健全党内法规体系的“四梁八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有针对性地制定和完善配套党内法规，为党的各方面具体工作提供规范和保障，进一步为党内法规体系“添砖加瓦”。

统筹推进各领域党内法规制定工作。党中央，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及党中央工作机关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注重党内法规体系各板块的衔接呼应、互联互通，出台党的

组织法规 94 部、党的领导法规 554 部、党的自身建设法规 866 部、党的监督保障法规 916 部，推动各领域党内法规制度保障整体推进、协调发展。

（四）加大制度协调统一维护力度

党中央注重发挥备案审查和清理在推动形成党内法规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保证党内法规体系的协调统一。

强化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建立健全从中央到省市县的备案审查工作体系，形成党委、人大常委会、政府、军队系统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从政治性、合法合规性、合理性、规范性等方面全面深入开展备案审查工作，有力维护党内法规和党的政策的统一性严肃性。党的十八大以来，共审查地方和部门向党中央报备的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3.2 万余件、发现和处理“问题文件”1400 余件，备案审查的政治功效和监督作用日益彰显。

健全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清理机制。综合运用即时清理、集中清理、专项清理等多种方式，有效解决党内法规制度中存在的不适应、不协调、不衔接、不一致问题。2012—2014 年、2018—2019 年，在全党范围内先后开展两次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对新中国成立以来出台的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在中央层面决定废止、宣布

失效和修改 865 件，实现了党内法规制度的“瘦身”和“健身”，维护了党内法规体系的协调统一。

（五）加大制定体制机制保障力度

党中央坚持和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完善党内法规制定体制机制，确保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上下贯通、一体推进。

健全党内法规审议程序，重要中央党内法规一般由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必要时由中央全会审议通过。按照党中央要求，中央书记处研究讨论重要中央党内法规草案，每年听取中央办公厅所作的党内法规工作情况报告，对党内法规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作出部署安排。建立中央党内法规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构建统一高效的跨部门会商协作机制，协调解决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各地区各部门认真履行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制定工作体制机制，加强对党内法规立改废释工作的组织领导。

经过长期努力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的加速推进，一个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在建党 100 周年之际已经形成。在这个由 3615 部党内法规共同构成的党内法规体系中，党章居于统领地位，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的基础主干党内法规基本上应有尽有，各板块的党内法规比较齐全，各领域各层级的配套党内法规比较完备，党内法规体系内部总

体做到了内容科学、协调统一，我们党管党治党、执政治国全面实现了有规可依、有章可循。

三、党内法规体系的框架构成

党内法规体系，是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以准则、条例等中央党内法规为主干，以部委党内法规、地方党内法规为重要组成部分，由各领域各层级党内法规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按照“规范主体、规范行为、规范监督”相统筹相协调的原则，党内法规体系以“1+4”为基本框架，即在党章之下分为党的组织法规、党的领导法规、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四大板块。

（一）党章

党章是立党治党管党的总章程，对党的性质和宗旨、路线和纲领、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组织原则和组织机构、党员义务和权利以及党的纪律等作出根本规定，全面阐明党的政治立场、政治目标、政治路线、政治方针，集中反映党重大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党的统一意志最集中体现，是统一全党思想和行动、引领全党前进的“一面公开树立起来的旗帜”。

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党必须遵守的总规矩，是全党最基本、最重要、最全面的行为规范，是坚持党的全面领

导、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的根本依据，是党管党治党、执政治国的根本遵循。

党章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党的一切制度是从党章开始的，党章是所有党内法规的源头，是制定一切党内法规的基础和依据。

党章由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代表党的最高意志，在党内法规体系中位阶最高，具有最高效力和最高权威，任何党内法规以及任何党的制度都不得同党章相抵触。

（二）党的组织法规

党的组织法规，是调整党的各级各类组织产生、组成、职权职责等的党内法规，为党管党治党、执政治国提供组织制度保障。截至 2021 年 7 月 1 日，现行有效党的组织法规共 153 部，其中，中央党内法规 15 部，部委党内法规 1 部，地方党内法规 137 部。

党的组织体系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对党中央的领导地位、领导体制、领导职权、领导方式、决策部署、自身建设等作出规定，为保证党中央对党和国家事业的集中统一领导提供基本遵循。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明确规定地方党委全面领导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负责本地区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地方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

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明确把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对党组的设立、职责、运行等作出规定，推动充分发挥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试行），规范党的工作机关的设立和运行，推动其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当好党委的参谋助手。

党内选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注重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的地方组织和基层组织建设，健全维护党的集中统一的组织制度。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规定，完善党代表大会制度，推动党代表大会代表履行代表职责、发挥代表作用。

党的组织工作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等，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对组织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提高党的组织工作质量。

党的象征标志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徽党旗条例等，规范党徽党旗制作使用管理，发挥党徽党旗政治功能，激励全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

（三）党的领导法规

党的领导法规，是规范和保障党对各方面工作实施领导，明确党与人大、政府、政协、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武装力量、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社会组织等领导与被领导关系的党内法规，为党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领导核心作用提供制度保障。截至2021年7月1日，现行有效党的领导法规共772部，其中，中央党内法规44部，部委党内法规29部，地方党内法规699部。

党领导经济建设方面的法规。党中央领导经济工作规定，加强党中央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保证党中央经济决策部署有效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等，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党领导政治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等，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以及保护司法人员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规定、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等，完善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体制机制，把党的领导落实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各方面。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以及“三定”规定制定和实施办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

办法等，加强党对机构编制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推进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

党领导文化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对加强党对宣传工作的全面领导等作出明确规定，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严格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

党领导社会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领导国家安全工作条例等，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规定等，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把党的领导优势更好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

党领导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试行）、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压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推动建设美丽中国。

党领导国防和军队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军队党的建设条例、军队政治工作条例等，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

导，全面深入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为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提供有力保证。

（四）党的自身建设法规

党的自身建设法规，是调整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的党内法规，为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提供制度保障。截至2021年7月1日，现行有效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共1319部，其中，中央党内法规74部，部委党内法规76部，地方党内法规1169部。

党的政治建设方面的法规。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努力造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强调中央政治局同志必须带头严格遵守党章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自觉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建立健全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严格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各地区各部门制定出台贯彻“两个维护”的相关制度，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坚定自觉做到“两个维护”。

党的思想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和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充分发挥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的作用。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等，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深入开展，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党的组织建设方面的法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以及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试行）、干部双重管理工作规定（试行）、党政领导干部职务任期暂行规定、党政领导干部交流工作规定、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党政领导干部辞职暂行规定、关于地方党委向地方国家机关推荐领导干部的若干规定、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等，建立健全干部选育管用的全链条机制，推动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中央企业领导人员管理规定、中管金融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等，加强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队伍建设。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工作条例以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指导建设信念坚定、政治可靠、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纪律严明、作用突出的党员队伍。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专业技术类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行政执法类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聘任制公

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等，从不同方面完善中国特色公务员制度。

党的作风建设方面的法规。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持以上率下，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为党和国家事业开创新局面提供坚强政治和作风保证。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及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节庆活动管理办法（试行）等，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等，坚决纠正评比达标表彰过多过滥问题。关于严禁在历史建筑公园等公共资源中设立私人会所的暂行规定等，严厉整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

党的纪律建设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重申党的理想信念宗旨、优良传统作风，展现共产党人高尚道德追求。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等，强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廉洁纪律要求。

此外，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等，以责任制强化和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五）党的监督保障法规

党的监督保障法规，是调整党的监督、激励、惩戒、保障等的党内法规，为保证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提供制度保障。截至 2021 年 7 月 1 日，现行有效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共 1370 部，其中，中央党内法规 77 部，部委党内法规 57 部，地方党内法规 1236 部。

监督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把强化党内监督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基础性工程，全面落实党内监督责任，着力使监督的制度优势充分释放出来。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深化政治巡视，充分发挥巡视监督的利剑作用。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检举控告工作规则等，保证纪检机关依规依纪履行监督执纪职责。关于党员领导干部述职述廉的暂行规定、关于对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和函询的暂行办法、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等，明确加强对“关键少数”的监督，确保领导干部尽职尽责、廉洁从政。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以及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办法（试行）等，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树立讲担当、重担当、改革创新、干事创业的鲜明导向。

奖惩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内功勋荣誉表彰条例、国家功勋荣誉表彰条例等，充分发挥功勋荣誉表彰的精神引

领、典型示范作用，推动全社会形成见贤思齐、崇尚英雄、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中国共产党党内关怀帮扶办法等，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增强广大党员荣誉感、归属感、使命感。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以及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等，推动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督促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负责守责尽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严肃党的纪律，纯洁党的组织，努力使铁的纪律真正转化为党员干部的自觉遵循。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完善干部管理监督制度，促进组织处理与纪律处分、法律责任追究有机衔接。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等，强化相关纪律约束和责任追究。

保障方面的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等，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增强党的生机活力。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以及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解释工作规定、中央文件制定工作规定等，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和中央文件制定工作纳入制度化规范化轨道。党政机

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机关档案工作条例、电子文件管理暂行办法等，推动提升机关运行服务保障水平。

四、党内法规体系的守正创新

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随着新时代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昂首阔步前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与时俱进、改革创新。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深刻总结运用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宝贵经验，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把牢政治方向、遵循客观规律、深化制度改革，使党内法规体系更加完善、党内法规制度更有活力，为党团结带领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一）紧紧围绕贯彻党的指导思想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党的指导思想是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我们党历来坚持用党的指导思想指导党内法规制度建设，通过党内法规贯彻党的指导思想，把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起来，做到思想建党每前进一步，制度治党就跟进一步，制度治党每推进一步，思想建党就深化一步。党的历史上对党章的修改完善，最重要的一个方面就是，把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及时体现到党章中，转化为全党遵循

的制度规范，使之更好发挥凝聚全党共识、指引全党前进方向的旗帜作用。各个历史时期制定修订党内法规，也都无一例外地以党的指导思想为指导，将党的指导思想要求转化为制度规定，并通过制度实施来保障和实现党的指导思想对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有力指导。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这一重要思想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各项要求转化为制度规定、确立为制度遵循，以制度来保证党和国家全部工作始终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二）紧紧围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党在不同历史时期，都重视通过党内法规巩固党的领导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保证全党在重大问题上的统一行动，保证人民群众自觉接受、有效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的七大党章系统总结民主革命曲折发展的历史经验，鲜明提出“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斗争中，必须努力使自己成为一切革命的群众组织及革命的国家组织之中坚”，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是按民主的集中制组织起来的”，“四个服从”作为民主集中制的基本要求，最根本的是全党服从中央。新中国成立后，党对全国执政条件下建立健全党的领

导体制机制进行了许多探索，党的七届四中全会通过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强调“党的团结的唯一中心是党的中央”。改革开放后，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作出明确规定，党的十二大党章开宗明义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旗帜鲜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改革和完善坚持党的领导的体制机制，制定修订一系列党内法规，从制度上保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更加坚强有力，推动“两个维护”深入党心军心民心，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治国理政的方方面面、落实到各级各类组织的活动之中。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深刻把握党的领导的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实践逻辑，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完善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不断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三）紧紧围绕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我们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历来注重加强作风制度建设，保证党始终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革命战争年代，“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把不拿群众

一针一线、不侵害群众利益作为铁的纪律，使党和军队与人民群众建立了鱼水之情，成为革命胜利的力量源泉。党的七大首次将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写进党章，规定“中国共产党人必须具有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服务的精神，必须与工人群众、农民群众及其他革命人民建立广泛的联系”。新中国成立后，党始终把密切党群关系作为执政的重大问题，党的八大党章强调“中国共产党已经是执政的党，因此特别应当注意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并且用极大的努力在每一个党组织中，在每一个国家机关和经济组织中，同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生活的官僚主义现象进行斗争”。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强调“人民群众是我们党的力量源泉和胜利之本，能否始终保持和发展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的盛衰兴亡”。党的十八大闭幕不久，党中央出台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党的十九大党章强调“党在自己的工作中实行群众路线，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把党的正确主张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站稳人民立场，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完善制度着力防范脱离群众的危险，不断密切党同人民

群众的血肉联系，确保党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

（四）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是党的建设的一贯要求和根本方针，党和人民事业发展到什么阶段，全面从严治党就要跟进到什么阶段。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我们党推进党的建设的一条重要历史经验。全国革命胜利前夕，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严肃提出拒腐防变问题，作出禁止给党的领导者祝寿，禁止用党的领导者的名字作地名、街名和企业的名字，以及不送礼、少敬酒、少拍掌等规定，这些规定后来都作为党内法规下达给各级党组织。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连续制定一系列防止腐蚀的纪律规定，告诫全党同志警惕骄傲自满和糖衣炮弹攻击，对党内各种不良现象展开斗争。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党根据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条件，出台一系列反腐倡廉党内法规，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四大考验”日益严峻复杂、“四种危险”更加尖锐凸显的内外形势，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勇气和定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管党治党制度笼子越扎越牢，极大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深入贯彻党中央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坚持标本兼治，更加注重制度的治本作用，更多用制度治党、管权、治吏，紧跟管党治党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进一步创新和完善管党治党制度规定，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五）紧紧围绕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坚持服从和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是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须牢牢掌握的一条重要原则。在党的百年历程中，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始终从党的事业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出发，科学确定自己的目标任务，为实现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奋斗目标和政治任务提供有力制度保障。革命战争时期，党内法规制度为党领导革命胜利提供了坚强保证。新中国成立后，党内法规制度有力捍卫了党领导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胜利成果。改革开放以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坚持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伟大实践的要求出发，有力保证了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实施。进入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更是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来加强和推进。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紧紧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时代主题，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自觉放到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来谋划和推进，切实做到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在哪里，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就推进到哪里，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什么，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就重点保障什么，更好发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对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引领和保障作用。

（六）紧紧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是党领导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在根据地创建人民政权，为新中国建立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制度积累了宝贵经验。夺取全国政权后，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确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制度，建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改革开放后，我们党鲜明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确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完善国家治理，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实制度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证。中国共产党是最高政治领

导力量，这就决定了党的领导制度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居于统领地位，是最重要最根本的制度。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 100 年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 70 多年的历史、改革开放以来 40 多年的历史都充分证明，没有党的领导制度的建立健全，就不可能有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确立，不可能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坚持和完善，也不可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始终着眼党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根本要求，在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方面下更大功夫，把党的领导体现到国家治理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有效转化为国家制度优势和国家治理效能，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焕发出更加强大的生机活力。

（七）紧紧围绕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不断完善党内法规体系

法治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我们党的不懈追求。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积极运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法制建设的成功经验，抓紧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初步奠定了社会主义法治的基础，但之后也走过一段弯路，付出了沉重代价。正反两方面经验使我们党深刻认识到，“国要有国法，党要有党规党法”，“没有党规党法，国法就很难保

障”。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党不断加强和改进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把依法治国确立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依法执政确立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更加注重把党的各项工作纳入党内法规制度轨道，推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重大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从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长治久安的战略全局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推进法治、厉行法治，创造性地提出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完善党内法规体系，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作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必然要求，充分发挥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互补性作用，正确把握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的关系，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和协调，努力形成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互保障的格局，以更加完善的法治保证党履行好执政兴国的重大历史使命。

结束语

奋斗创造历史。中国共产党从100年前建党时只有50多名党员，到今天已经成为拥有9500多万名党员、领导着14亿多人口大国、具有重大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第一大执政党。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是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的一

条重要经验，是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一个重要表现，是我们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一个重要依据。

使命昭示未来。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现在已经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踏上了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必将乘风破浪、勇往直前，为“中国号”巨轮驶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辉彼岸保驾护航！

来源：共产党员网，2021年08月04日

电子版网址：<http://www.czu.cn/szyw/list.htm>（党委宣传部）

责任编辑：夏 娴 审 核：王萍霞 电话：0519-88510043
